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文件

发改办价格规〔2018〕65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 取消国家储备糖和储备肉交易服务价格 政府定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发展改革委、物价局、财政厅（局）：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简政放权、推进职能转变的要求，根据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决定取消国家储备糖和储备肉交易服务价格政府定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取消国家储备糖和储备肉交易服务价格政府定价。

二、国家储备糖和储备肉交易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后，有关单位应遵守《价格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合法经营，提供质量合格、价格合理的服务；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行业经营主体收费行为监管，创造公开、公平的市场环境，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三、各级价格主管部门要加强对相关专业服务市场价格行为监管，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保障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四、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降低国家储备糖和储备肉交易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163号）同时废止。



主送：市财政局、商务局、农委、各县（市、区）发改委。

滁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2月27日翻印